

如果把爱分成十份，

那么，

你爱我有多少？

你说，

十份。

说得毫不迟疑，

斩钉截铁。

然后你问：那么你呢？

你爱我吗？

迟疑了一下，

我说有一点爱。

一点一点地在岁月流逝里，

于细水长流间层层堆积。



X ING FUMIMA

幸福密码

——快乐做女人

缎 苏◎著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出版社

◎幸福丛书◎



XINGFUMIMA

幸福密码

◎幸福丛书◎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幸福密码：快乐做女人 / 缎苏著. —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10.6

(幸福丛书)

ISBN 978 - 7 - 200 - 08286 - 9

I. ①幸… II. ①缎… III. ①女性—修养—通俗读物
IV. ①B825 - 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110788 号

幸福丛书

幸福密码——快乐做女人

XINGFU MIMA——KUAILE ZUO NÜREN

缎 苏 著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北 京 出 版 社

(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)

邮政编码:100120

网 址: 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

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*

850 × 1320 32 开本 6.875 印张 · 155 千字

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200 - 08286 - 9

B · 172 定价:28.00 元

质量监督电话: 010 - 58572393

目 录

恋恋物语 / 1

磁带背后 / 3

小杯子,一辈子 / 6

少年时代的橡皮筋儿 / 9

骑着单车走 / 12

靴子奔向爱 / 14

浓情巧克力 / 16

秘密万花筒 / 19

请给我一张地图 / 22

黑眼睛 / 24

淑女屋 / 26

佛罗伦的黑裙子与温暖有关 / 28

两个人的诺基亚 / 30

登山包里的感动 / 33

来吧来吧听歌吧 / 35

到哪里找那么透明的伞 / 38

房奴之乐 / 41

心之风铃 / 45

你不知道我有多爱你 / 47

在来得及的时候表达爱 / 51

晴朗中怀旧的声音 / 54

抄写歌词的快乐 / 56

一张生日卡 / 59

一段路 / 62

让我深情注视你 / 65

生命的印痕 / 68

只是一场偶遇 / 71

爱情口味 / 74

花开着,那些被门挡住的誓言 / 76

所有人心里都有一个小王子 / 79

简单的就是快乐的 / 82

做一个任性的孩子 / 85

对梦想要执著 / 88

一个人的自由飞翔 / 91

爱的灵魂,永生不灭 / 94

爱与哀愁 / 97

天若有情 / 99

夏天不再忧伤 / 102

谁的头发谁的情 / 105

玫瑰的一片花瓣忧伤而馨香 / 108

刻在记忆里的草莓蛋糕 / 110

请你慢慢绕过那个小坑 / 114

等待梦里的影子 / 117

隔河相望的温暖 / 119

不期而至是欢颜 / 121

编织温暖的冬天 / 123

花开在心 / 126

爱上一个抽烟的人 / 130

等待 / 134

爱你才会为你低头 / 137

纪念日 / 140

她的烟火 / 143

一生会有多少大难 / 145

留一点爱说离别 / 147

少年时的蓝色月光 / 150

赶不上岁月的脚步 / 152

请等我来爱你 / 154

不是承诺不可信 / 157

假如你有一千万 / 160

愚人节的游戏 / 164

幸福的外套 / 168

相逢不是偶遇 / 171

遇见你时我最美 / 174

有些话永远不必说 / 178

断不成章的音乐盒 / 181

幸福尘埃 / 183

鱼茄子的爱情味道 / 185

幸福的傻瓜 / 189

终身大事 / 192

结婚是件兴师动众的事 / 195

欢喜木偶 / 198

最想的想念 / 202

谁动了我的行李 / 205

飞到天上的鸳鸯 / 208



恋恋物语

Lian Lin Wu Yu



我

上中学的那个时代是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，那时还很落后，听歌都是用卡座录音机和磁带。有一个比较经典的画面，就是三五个人提着录音机，放很大声的流行歌曲，从小城的街头招摇而过。现在想起，我总是爆笑。我当然没有过

这样的经历，对音乐的喜好就是表现在对磁带的狂热追寻上。

我拥有的第一盒磁带是《命运》，理查德的钢琴曲。我想我会永远都记得。中学时，我写很多单纯而美丽的文字，也因此拥有天南地北的读者。其中一个，在遥远的江苏。他那时给我写有意思的信，给我寄他悄悄拿的他老爸的邮票，还因为我喜欢钢琴曲，就寄来了磁带。他比我大，我从不叫他哥哥，我叫他“大鬼刚”，因为他的名字里有个“刚”字。他叫我“小鬼”。再后来，慢慢断了音信。我不知道他在哪里，但是每次我听钢琴曲，听着水一样叮咚的声音，好像一串串从高处欢腾而下，自然会从心底涌出一份感动。

上大学后，我就喜欢去音像店淘磁带，和我最好的朋友饱饱。

有时因为别人推荐，有时是磁带封面好看，有时是觉得贴在大门的海报漂亮。总之，路过音像店，我们都忍不住不进去。进去后，眼睛就左转转，在琳琅满目的货架上徘徊。第一次听老狼的声音，就是因为磁带里有一本小巧可爱的歌词本。那是1993年，我们刚大一。死党饱饱说她先是看上磁带歌纸才发现里面歌也好听。我只看了一眼，就用最快的速度也买了一盒。然后宿舍七个人全部疯狂迷上了。差不多半个月以后，这个叫《校园民谣 I》的专辑才风靡全国上下各个校园。直到现在，饱饱还很得意当时她那伯乐一样的眼光。

喜欢我的小天，也经常送我磁带。他是个有点奇怪的男生，跟其他人都不同。他喜欢的那些歌手，有伍思凯、高明骏、庾澄庆，都有比较个性的声音。我也从此爱上他们的歌。有一次，跟小天闹别扭，他送我一盒齐秦的专辑《残酷的温柔》，然后无限忧伤地说：“为什么你那么冷血呢？”我想告诉他，我喜欢这盒磁带，并不是因为这首伤感的《残酷的温柔》或者那支优柔的《柔情主义》，最打动我的是简单的《一面湖水》。夜晚，也会有一滴眼泪留在我的枕畔，这滴眼泪，一定跟小天有关。

我一直认定我是个联想比较丰富的人。

总会发现这样一种情况，当我刚在心里默念某句歌词时，身旁就有人恰好哼出这歌的旋律。没有预兆，没有交流过，就这么不约而同。而哼歌的人，也许是一个很熟悉的同桌的女孩，也许是刚刚相识的男生，甚至是一个偶然从我面前经过的陌生的人。我一直不知道是什么促成这样的默契，也不想深究。每次遇到这个情景，我会想，这首歌在我的哪盒磁带上，封面是什么色彩什么图案？

邻班一个温柔的女孩，美丽多才，一手娴熟的吉他，还会自创歌曲，用流水般的琴弦声，曲婉的旋律，诉说着一种源于心灵源于生命的美好情结。我一边听，一边就在帮她遐想，未来的什么时候，她出专辑了，磁带要设计成什么样子。我甚至还想到，我那盒她该签名在哪里，用她漂亮的瘦金体，而且要碳素墨水，长久地保留。

我常常花一整个早上的时间摆弄磁带，翻来覆去听一些熟悉和不熟悉的音乐与歌。静静地坐着听歌，无论伤感，无论忧郁，无论欢悦，无论欣喜，全是一种纯粹的享受。那时，什么都可以想，什么都可以不想，放着磁带，在音乐声里，人仿佛变成一个音符，可以自由地飞翔！

夜晚躺在床上选一盒心爱的磁带，插着耳塞，音乐就一阵一阵从黑暗中、从遥远的地方传来，充溢了整个梦境。想起一些如歌往事，慢慢就快乐地睡去了。

现在，虽然有了 CD、MP3，甚至 MP4、MP5，可是，我的大堆磁带还被收藏在书架的最上头。我喜欢磁带放进卡座里拍一下发出“啪”的声音，喜欢小心地拨弄出绞在一起的带子时那份欣喜，喜欢把磁带纸拿出来夹在书里压平，喜欢在磁带上贴上代表我心情的小贴画，然后慎重地签上我的“段”字。

我喜欢磁带，也许更多的是喜欢磁带背后的歌声，磁带背后的所有回忆和心绪。

某个冬天的午后，走进喧嚣的音像店，还是没有找到那盒想念了好久的《水缸里的月亮》。坐在阳光铺陈的院子里，翻看着一大堆磁带，就觉得久违的很多人、很多故事、很多心情，一点一点迎面而来。

小杯子，一辈子



我有很多奇怪的习惯，其中一个跟喝水有关。每次喝水，我喜欢一口气把杯子里的水喝光，若是喝不完，剩下的就非要倒掉。所以，我喜欢小容量的杯子。只要小巧，刚刚好可以装让我一气喝干的水就行，对好看不好看，特别不特别倒不是很

在意。

大四的时候，买了生平第一个杯子。之前是用家里的，或者吃罐头、饮料留下的玻璃瓶。那个杯子真是漂亮，而且很可爱。矮矮的，圆形，白色渐变成粉红的陶瓷，像一个小小的却又胖乎乎的南瓜。不过，它是一个美丽的小猫头，有粉红的脸和长长的黑胡子，嘴巴裂开来调皮地笑。最让我欣喜的是，它不大不小，就是刚刚好可以让我一气喝干的容量。

我几乎是第一眼就爱上了它，毫不犹豫买下来，虽然价钱让我有小小的心疼。然后，毫不犹豫把它送给男友，虽然它让我很爱不释手。

一件我喜爱的物品，握在一个我喜爱的人手中，想想，这本身就是令人

开心的一幕。

毕业时，去送男友。我们将回到各自的家乡。相隔很远，但我们说好了，五年之后，我们一定要在一起。这好像是一个承诺，简单，但郑重，让年轻的心充满了雀跃与期待。

那时下着雨，夏天清凉而又惆怅的雨。我站在雨里笑，谁都看不见我流的眼泪。哪怕短暂，离别也还是离别。大家吆喝着叫我躲到伞下。而他，抬一抬脚，上了出租车，很快就消失在我的视线里。

之前或之后的很多次告别，我都是送他送到车站，一直看着车走。只有那次，站在他们宿舍楼下，看着他坐上出租车。

然后鬼使神差一般，我又去了他们宿舍。废纸满地，垃圾成堆，高低床空荡荡。我一眼看见我喜欢的小猫头杯子放在桌子上，孤零零的，像个小可怜。不知是因为仓促，或者本来就不重视，总之，它被他遗弃了。遗忘，或者丢弃。

我竟然微微笑。我小心地带着它离开了那栋陈旧的宿舍楼。说不清楚当时的滋味，因为我太喜欢这个“小猫头”，突然有了失而复得的快乐，但同时也喷涌出淡淡的失落。曾经，我是那么郑重地交给他。

从那天起，我一直用这个小猫头杯喝水。也开始喜欢搜集一些漂亮的杯子，不管大小，只要好看，我就囤积。我像那个贪婪的葛朗台，看着它们，一个又一个，美丽而安静。我握着我的“小猫头”看。

从思念看到失望。

我已经知道，一杯子，有“一辈子”的谐音，所以，那么多细腻而敏感

的女孩喜欢搜集杯子。

而我不是，当初送他杯子，仅仅是不期然的巧合。爱一个人，就肯把自己的珍爱也交付出去。

十年过去了，约定五年的承诺都没开出幸福的花。冥冥中，自有天意。属于你的什么，不管绕多大弯子，终究会在你的手中，比如我的小猫头。不属于你的，哪怕有过多少期待和努力，一样还是会擦肩而过，比如我和他。

